

证券代码：839788

证券简称：汇洋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汇洋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收到董事王绪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收到副总经理王绪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王绪军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王绪军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王绪军先生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王绪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对王绪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王绪军先生《辞职信》

江苏汇洋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